

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目名称：天宁区自然资源节约集约评价系列工作技术方案及低效用地调查

采购标号：HZ-CD2021-007

甲 方：常州市天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 方：江苏常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丙 方：常州市恒卓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常州

签订时间：2021年9月

有效期限：2021年9月-2022年9月

一、项目名称

天宁区自然资源节约集约评价系列工作技术方案及低效用地调查。

二、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一）服务内容

根据《江苏省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综合评价考核暂行办法》、《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全省产业园用地情况总调查暨2021年度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全面评价工作的通知》（苏自然资函〔2021〕153号）和《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十四五”时期城乡低效用地调查入库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苏自然资函〔2021〕472号）等相关文件精神和要求，开展天宁区自然资源节约集约评价及高质量发展研究，科学评价全区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现状，摸清各镇（街道）及开发区建设用地开发建设潜力，合理规划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力争创建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县。

通过部门协调机制的创建，优先校验各项考核指标，加强指标科学性和准确性，实现各项考核目标任务。通过开发区评价和高标准厂房工作评选，获得节约集约模范区创建加分。实现创建节约集约模范区创建目标，取得省级用地指标奖励。通过低效用地再开发和存量建设用地调查，全面理清存量用地家底，并有计划、有目的进行存量用地盘活。

（二）技术服务要求

1、节约集约模范区创建工作咨询及技术支持，根据五类指标

体系进行顶层设计，依据指标打分类型分解创建工作到各业务科室，层层夯实创建基础；

2、“一特三提升”考核，着力打造特色创新集群、提升土地产出率、提升资源循环利用率、提升智能制造普及率，推动开发区向现代产业园区转型；

3、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以实现全区高质量发展为最终目标，明确了全区各机关部门主要指标目标任务责任，确保达成社会经济年发展预期目标。

4、天宁经济开发区节约集约利用评价按要求为三年一次全面评价，每年一次更新评价，专项评价在全省前 10 名可以获得加分；

5、天宁区节约集约利用整体评价，涉及利用强度、增长耗地、管理绩效 3 个指数共 10 项指标，需协调统计局、住建局和生态环境局相关数据，全省前 10 名可以获得加分；

6、天宁区中心城区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潜力评价以功能区为评价对象，分别评价其集约利用程度，测算中心城区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潜力规模，明确潜力空间分布，制定相应的挖潜途径、措施和潜力释放时序，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用地供应、相关标准制定、城市用地更新改造、土地储备等方面的研究提供依据；

7、城乡低效用地调查入库是落实再开发项目的依据，全面查清辖区范围内低效用地的底数，摸清规模、结构、分布及盘活利用潜力，进行标图入库，建设低效用地调查数据库，为编制“十四五”时期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全面推进城乡

低效用地再开发工作提供准确翔实的基础数据；

8、高标准厂房调查，目前此条件只做参考，不是强制性要求。

（三）主要成果

成果根据当年的上级文件要求，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文本报告，主要指各子项目的工作报告、技术报告、专项报告等；图件成果，指配套的成果图、专题图及相应是矢量图件和现场照片、航拍影像等资料；数据库成果，包括中间数据成果。国家、省、市、采购单位要求的矢量数据等。部、省、市要求上报的标准格式的矢量成果及数据库。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服务方履行期限为 2021-2023 年，合同一年一签，一年期满后经甲方考核合格后可续签下一年合同。

乙方提供甲方上述文本、数据库、图件，期间做好相关内容的补充维护。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

乙方按省级下发的方案及要求，提交相关文本、图件及数据库；确保成果资料通过国家、省、市和采购方的验收要求。

五、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根据中标结果，确定项目总经费为人民币壹佰零捌万元整（¥1,080,000.00 元整）。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价的 30%，项目结束且成果报告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的 70%。

六、违约金或赔偿损失额的计算方法

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如期提供研究成果，乙方承担一切可能产生的后果和违约损失。

七、争议的解决办法


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向常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八、本合同正本伍份，甲、乙各执贰份，丙方执壹份。

九、备注

项目开展中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单位名称	常州市天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详细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竹林北路 256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30202MB1545176L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帐 号			
电 话				
乙 方	单位名称	江苏常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 158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718505702L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帐 号			
电 话				
见 证 方	单位名称	常州市恒卓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